

广场舞空间竞争背后的真问题

■ 本报记者 柳森

近来,相关个别老年人的负面新闻屡屡刷屏。

高考前夕,一些热爱广场舞的大爷大妈只看到自己“锻炼身体的权利”,拒绝了为“减少对备考考生的影响”而息舞;某地一公交车上,一位坐着的老人因为被一名拎着鞋盒的女大学生不小心碰到,在对方道歉的情况下,仍怒气爆发、破口大骂;在一些城市,多次出现大爷大妈为了篮球场能否跳广场舞一事,与打球的年轻人大声争吵甚至大打出手。

每个人都会衰老,每个家庭都会有老人。于是,当类似“你为老不尊的样子,我不想看”的标题在网上频频转发、引发众议时,很多人心里并不好受。困惑亦由此而来——

“熊老人”频现背后,有没有宣泄情绪以外的深层原因?年轻一代、公共空间的打造者、管理者,可否为良性互动的达成做些什么?

为此,《解放周一》邀请复旦大学社会学系教授于海,来聊聊他对这些问题的看法。

什么缺了?什么流失了?

解放周一:近来相关个别老年人的负面新闻屡屡刷屏,很多人在问:到底是这些新闻“碰巧”“不约而同地”发生,又无一例外地被社交媒体放大,还是,其实它们背后存在某些共性问题?您作为一名社会学学者,会从哪些角度去看待这波现象?

于海:这些年我经常在思考这样一个问题:无论是跳广场舞,还是打篮球,这两种活动及其所依赖的公共空间大受欢迎背后,是同一种社会生活趋势在发生作用。那就是,一种完全由民众自发的文娱休闲生活兴起了。

于是,我们就要问一个问题,这种生活的兴起是积极的吗?值得鼓励和提倡吗?如果大家普遍给出的答案是肯定的,那么,如今这些经常发生的“空间争夺”事件就在提示我们,当前我们社会生活中的某些空间“缺”了。什么空间缺了?那种可互动、可共享的社区生活空间缺了。

也许有人会说,这些年我们的人均住房条件改善了不少,从原来的10平方米不到,增加到现在的20多平方米;我们身边的绿地面积也明显增多,从原来的人均零点几平方米,到现在的将近20平方米。确实如此。但严格来说,可供普罗大众互动、共享、展开文娱休闲生活的“社区空间”仍然相对匮乏,供不应求。

所以,针对广场舞空间争夺事件的增多,我想提供的第一个视角是,先不要急着做任何道德评价,而是先来问一问,就当下以及未来的城市建设、城市治理而言,能否为市民开辟更多可共享、又适合不同人群的公共空间。

第二个我想提供的视角是,目前这波现象的频频发生,说明中国传统中一些珍贵的人伦观念正在流失。

为什么有人愿意在高考期间为考生提供便利和更好的环境?因为中国古人经常念叨,“老吾老以及人之老,幼吾幼以及人之幼”。别人家的孩子也是我们的孩子,别人家的孩子要高考了,我们当然也就尽力所能,为他们行个方便,不就几天不锻炼么,没关系。

为什么有人看到“熊老人”会觉得失望、气愤,进而狠批其“为老不尊”?因为在他们心中,中国传统人伦社会对老人的期许,是老人理代表这个社会的智慧、道德、权威、尊严,他们对这个观念是认同的。当他们带着这样一种“眼光”,看到了特殊情境下不与人方便、面对空间匮乏就与人争抢的老人,他们就感到失望和不懈。

老人变坏了,还是“坏人”变老了?

解放周一:这次讨论中,有很多人提到这样一个视角:是什么原因,让有些老人一肚子的不满和怒气,在被撞到、被撞扰息舞、被提议不要在篮球场跳广场舞的瞬间,一触即发?对这个问题,我们是否该多一些“同情的理解”?



于海教授认为,广场舞代表着个人生活的兴起。广场舞空间竞争背后,是可互动、可共享的社区生活空间的匮乏。视觉中国 图

于海:前些年,议及一些中老年群体在公共场合行为失当的现象,有人抛出过这样一个疑问:到底是老人变坏了,还是“坏人”变老了?我也一直在寻找这个问题的答案。最近我的想法,渐渐趋近于“‘坏人’变老了”。这也是我想分享的第三个视角,如何从社会学的角度看“熊老人多了”。

从社会学的角度来讲,“老人变坏”是没有多大理论价值的,因为谁都可能变坏,年轻人也可能变坏,但“‘坏人’变老”就是一个很严肃的社会学命题。这里所说的“坏”,不带任何道德评判色彩,指的是经常在公共场合,表现出与现代社会规范不相符的行为。

这到底是怎样一批人呢?细究起来会发现,他们大都出生于上世纪50年代前后,有的可能更年轻一点。他们自幼见证了新中国建立以来最困难、物资最匮乏的时期。在他们该长身体的时候,没有得到足够的营养;在他们该读书的时候,有的做了工人,有的上山下乡;在他们突然有机会上大学的时候,他们没有任何优势;等他们结婚、生完孩子、小家庭生活稍微稳定些,与城市经济改革相伴而生的国企大规模下岗潮开始了。

在这一连串接二连三的社会制度大变迁中,他们作为个体是很难对抗的。等到他们的孩子成家立业,这一代又往往把他们本不多的资源,几乎毫无保留地用在了儿辈身上。作为年轻一代,就这点而言,应该感恩。

所以,对这一批人而言,除了个别幸运儿,大部分的人生,可以用来发挥个人力量、才华的时间非常有限,在本已涉入不力的公共生活中更难有一番通达的心态。因为受教育较少,他们身上的自我学习、自我反省能力也较

弱。但这一切,大部分是时代变迁造成的,不是他们个人的责任。我本人其实也属于他们的一分子。要不是后来有机会读书,有机会走向更广阔的世界,现在的我可能跟他们并没有什么两样。

全社会,尤其是年轻人,应该怀揣历史感去理解,应该将对长辈的心疼。单就一些个体的行为做道德评判,是不够的。

解放周一:从某种角度来看,可不可以说,那些乐于跳广场舞、乐于参与公共生活的老人,其实是同龄人中身心更活跃、人生态度更积极的?

于海:可以这么说。他们人到晚年,终于找到了生活中的一抹亮色。

所以,我们与其强调,要带上他们实现某种生活方式上的现代化转变、提升,不如说,如何从公共生活层面,为他们创造更好条件,让他们在更有趣味的生活中发挥自己,拥有更快乐、达观的生活。

这就好比照镜子,当一个人与别人的交往增多,他得到的反馈也会增多,他的社会化水平也会提高,他以自我为中心去看、去想、去认死理的情况就会减少。

解放周一:最近围绕着“熊老人”,类似“你为老不尊的样子,我不想看”、“我们社会的很多老人还不会做老人”这样的批语很有市场。看到这些言论后,有人会感到隐隐的不对劲,但又说不清问题到底出在哪里。

于海:从中国传统文化的立场来看,把这种话随便说出口本身就是错的。至少,说这些话的人在诋毁老人的方式方法上也有问题。对于某些老人在公共场合行为失当,大是大非背后自有公道人心,但你不能把对这种是

非的诋病推而广之,扩展到对老人整个群体的人格批评。

话说回来,如今世界上还有哪个民族,普遍存在一个人辛辛苦苦活到七八十岁,还在照顾自己的第三代甚至第四代?不多的。这种现象本身,也是中国传统文化中亲子伦理的一种延续,积极且珍贵。现在在很多职场青年,仍要依靠父母帮自己带孩子,真的是家有一老,如有一宝。所以,随意诋病老人,不该是一种应有的伦理态度。

这个社会上不只有权利关系、是非关系,还有伦理态度,还有亲情、友情、隔代情,等等,对年轻一代来说,不能一方面希望老人给自己带孩子,一方面又说他们这个不对、那个不对,轻易放大他们的错误、随便诋病他们“为老不尊”。

如何让更多老人老有所为、老有所安?

解放周一:当下中国社会的老龄化程度正在不断加深,在未来的公共空间中,年轻一代与老年一代之间的冲突,是否会更频繁地发生?

于海:答案是肯定的。这个问题当然可以从道德共识上去解决,但其背后最根本的挑战在于:如何让这个社会中的更多老人,能够老有所为、老有所安?

如果说,上世纪50年代在城市规划界非常著名的《雅典宪章》,强调“城市是一架理性的机器”,此后,城市建设中对效率的注重大行其道;那么,到了2016年联合国第三次住房与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通过的《基多宣言》,共享、合作、融合、参与这样的城市发展理念得到更多发扬,从这个角度来说,我们不可能左右个别年轻人对长者的态度,但整个社会层面,应当提倡年轻人更多看到——老年人的生活方式更健康、积极,也能使年轻一代受益。

如今,一种混合型的城市公共空间设计理念,被提了出来,这里所说的“混合”,着力于通过空间设计,避免各种阶层、年龄的人群“各玩各的”,“社会融合”是其背后的核心理念。

如果这种理想能够被更多人认同,相信无论是老年人还是年轻人,都能从和谐共处中受益。良性的互动,可以让两代人的生活品质都有所提高。代际冲突不至于完全没有,但一定会少很多。

解放周一:眼下,除了为老年人提供更多公共活动空间,还有哪些事可以做?

于海:已经有很多人口学家在研究老龄化社会下的公共政策应对。“使老年人拥有更多户外活动空间”、“完善城市中的无障碍设施”,都是符合社会大趋势的政策着力点。

除此之外,可以有更多的社区学校、老年大学,跟老年人有关的各种社区活动,以及,让老年人更多看到一些好的生活方式上的示范,启发他们也去过一种可以更多充实自己的生活。

我曾在芬兰、加拿大经常看到这样的场景:在公众场合,一些老年人会不紧不慢拿出随身携带的书本,安静地坐在那里阅读起来。通过阅读来学习和充实自己,已经成为他们生活中的一种习惯。👉

◇ 专家观点 ◇

为老人提供空间,应是城市设计的一部分

■ 口述/徐磊青 采访整理/柳森

人与人之间的互动是城市生活存在的根基。那么,我们的城市设计,如何为这种互动提供应有的支撑与服务?具体到为老年人提供丰富的公共空间,一个专业的城市空间设计者,会从哪些角度去考察和审视这个问题?

《解放周一》请来同济大学建筑系教授徐磊青,分享他的观察与思考。

现在经常有老年人和非老年人,在公共空间的使用上发生冲突。从我的经验来看,我们的公共空间确实存在问题:无论是供给还是设计,都没有给老年人群体提供足够的公共空间。

很多年前,我们的社区规划,会对辖区内的公共设施建设提出要求。现实中,社区活动室、社区中心确实有,但一般就是棋牌室,或者一些小型活动室。

在我所居住的杨浦区,这样的老年活动室还是经常有人去的。但问题在于,只有在社区规划里,会有这样一个配置。总的来讲,随着老龄化社会进程的深化,老年人越来越多,我们原来的社区规划又大都是很多年前制定的,有的可能已经是十多年前制定的,到了今天,它们很可能已经不那么合适了,需要及时调整到位。

在我们的日常调研中,发现有下述问题值得引起重视——

老年人的需求进一步多元化

以前,老年人一般会怎样安排自己的休闲生活?举个最典型的例子,就是几位老爷

子拿上几只小板凳,只要路边某处人行道稍微宽一点,正好又有树荫,他们就来了。摆上小桌子,打牌、下象棋。对于这样的需求,大多数社区能基本满足。问题是,如今老年人的需求正在发生新的变化,除了下棋打牌,他们还有聊天的需要、交友的需要,这些活动我们目前的公共活动空间还不能够全方位地照顾到。

前些年曾有媒体报道,很多老人在类似宜家家居这样的商场的饮食区搞联谊活动,点上一杯饮料,可以坐上一下午。在我生活的社区还有一种现象,在肯德基或者一些环境相对较好的小型超市的自助就餐区,很多老人一坐就是小半天,两三个人聊聊天也觉得挺好。这会带来什么问题?会带来私有空间的公共服务化。也就是说这些空间本来是供私人消费的,你当然可买可不买,但如果你一坐坐半天,餐厅可以提供给其他客人的空间就不够了,于是矛盾就出现了。

这提醒我们思考:为何老人们会愿意去这些地方?因为那些空间舒服啊。有座位,有冷暖空调,外面下雨或空气糟糕也不会受影响,环境宜人。从另一个角度,这也反映出,目前我们的公共活动供给,没能及时跟上老年人的需求。未来,这方面的空间供给,需要从质和量两方面双管齐下。

什么是老年公共活动空间的“质”?举个简单的例子。如今挺受老年群体欢迎的广场舞很火。但这一辈老年人爱跳,不代表下一辈也爱跳。很多这一辈老年人经历过营养匮乏、上山下乡年代,对自己的身体状态非常重视,也就

对体育锻炼非常重视。但到了下一批老年人,他们热爱的活动形式可能完全不同。是更爱唱卡拉OK,更爱玩微信,还是其他什么?什么活动形式将继续广场舞之后,成为老年人最喜闻乐见的公共活动形式,我们的城市治理者要密切关注。

尽量避免出现“纯老年人社区”

在我们对杨浦区一些街道的调研中,还发现了这样一个问题。现在的社区服务中心基本上有两个核心服务。一个是文化娱乐活动室,可以看电视、下棋、打牌,然后在它的边上通常会有一小型医务室,方便有小毛病的人来这里活动时,顺路问个医、开个药。

于是,你就发现一个非常严重的问题:这些空间里面都是老年人。可以这么理解,当一个空间总被老年人占据,其他年龄段的人一般就不爱去了。这里问题并非出在老年人身上,而是出在,应该有一个全年龄周期“混龄”的概念。

按照最新的城市设计理念,一个真正意义上的公共活动服务点,应该让全年龄段的人都愿意去。以社区中心为例,未来的趋势就是,里面既有为老年人提供服务的内容,也有托幼类服务,有医疗、有电影院,也有菜场、餐饮,功能、内容较目前丰富很多。

有人会问,就上海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,毕竟还没有达到发达国家的经济水平,这样一种全年龄周期的城市空间设计理念,会不会太超前?对此,我的看法是,第一,从全世界范围来看,上海已经是一个比较发达的城市;第二,

我虽然不是研究老年人问题的专家,但是我经常去参加相关领域的评审。评审过程中发现,一个纯老年人的社区是最需要着力避免的。

为什么说?因为“老年人”其实是一个非常笼统的概念,60岁以上都可以算作老年人。但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,不同年龄段的老年人之间的状态和生活方式其实差别非常大。

60-70岁这批老年人,如今很多还处于年轻态。70岁朝上,才有一部分老年人进入“半独立”状态,需要有人提供生活上的支持。于是,大家可以想象一下,如果一个社区里都是老年人,有些老人自己也会觉得不舒服,不愿意去。

他们最喜欢和谁在一起?当然是小孩。跟小孩在一起,他们的精神状态立马就不一样了,很愉悦很放松。对老年人而言,他们也只有和不同年龄段的人在一起,才能获取不同的信息,体验到不同的活动,得到多样的快乐,由此,整个人变得更开朗、更健康。反之,如果我们在做空间设计上过分强调对老年人一个群体的照顾,也会产生新的问题。

当然,这里提到的所有问题,如果要落到实处,需要控规层面的引导,这里所说的引导,包括对“量”和“质”两方面的引导。

从社区更新的角度而言,我们当然希望一个社区范围内,能够为老年人提供的公共服务越丰富越好。但从实际效果来看,千万不要把这些仅仅看成是老年人的事,而是应当从整个社区、全年龄周期的视角去统筹和调动。

当全年龄周期的老人统筹到一起,公共服务本身也才更有生命力,变得越来越贴合人们的真实需求。

◇ 观察 ◇

故宫追思何刚,不只温暖了捐赠者

■ 王秀宁

6月22日,故宫博物院为一位农民举办了追思会。5月30日,54岁的河南农民何刚在一次工程事故中不幸遇难。故宫为何举办这次追思会?这需要从32年前说起。

1985年,何刚在河南周口商水县固墙镇固墙村家中挖坑支石磨时,挖出了19件元代银器。尽管只有小学文化水平,但何刚很快意识到这可能是“国家文物”。于是,在时任村副支书刘红恩、固墙食品公司主任于东汉的帮助下,何刚分两次,将19件文物捐赠给故宫。故宫方面表示,这批文物填补了该院元代银器藏品的空白,意义重大。

完成捐赠之后,何刚的名字被镌刻在故宫博物院专门为捐赠者设立的“景仁榜”上。故宫还给了他8000元的奖励,并额外给了1000元的路费。完成捐赠后,何刚两次陷入了生活窘境,故宫各资助了他5万元。如今,得知何刚不幸去世,故宫决定专门为他召开追思会。

这场追思会让更多的人知道了何刚生前的善举,他的人生故事也由此变得更加令人瞩目。32年来,故宫对待何刚的态度、举动,如同涓涓不断的暖流。在文物捐献事例中,我们看到的多是非议、争执和不满。这其中,最典型的事例要数陕西丹凤农民李磊的经历。2014年,李磊捡到一把战国青铜剑,拒绝了文物贩子10万元级别的求购价,选择主动上交当地文保部门,得到500元奖励和一本证书。事后,李磊面对媒体表达了失望,网友普遍认为文保部门此举寒了捐赠者的心。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的规定,中国境内地下、内水和领海中遗存的一切文物,属于国家所有。所以,公民发现文物应该主动上交国家,这一点并不存在争议。只是,文物保护法对保护文物的行为仅提出“国家给予精神鼓励或者物质奖励”,比较而言,对“发现文物隐匿不报或者拒不上交”却有明确规定——“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”。

物质奖励没有标准,物质处罚范围明确。重惩罚、轻奖励的结果便是,法律很难展现出国家对捐赠者群体的尊重,越来越多的文物发现者可能会放弃捐赠。故宫之所以受人钦佩,是因为它对模糊的奖励规定做出了“有情有义”的表述。

对待捐赠者,从给予奖励到给予保障,这是一个值得探索的路径。在这方面,商业保险公司也可发挥合适作用。如果操作得当,在接收单位和商业保险公司的帮助下,捐赠者及其家庭成员可以获得一份重要的人身保障。

此外,故宫为何刚召开追思会的做法也提醒很多文保单位,给予捐赠者的精神鼓励可以多种多样,并不是只有颁发证书一种。对待捐赠者,故宫用了钱、用了力,更用了情。故宫对待何刚三十年如一日的态度表明,一个国家的文物保护单位 and 博物馆群,并不仅仅为了保存文明而存在,同样有责任向全社会示范何为人文精神。

(摘自《光明日报》)

谁滋养了“ 虚假广告表演艺术家”

■ 尼德罗

日前,包括《人民日报》官方微博在内的多个媒体,披露了一位“中国最忙碌的虚假广告表演艺术家”。

这位满头银发、面目慈祥的老太太,乍一看颇能让人产生信任感。然而,信任背后却是虚假广告的杀伤力,据不完全统计,这位用过刘洪斌、刘洪滨等名字的老太太,在西藏卫视、青海卫视以苗医传人示人,大谈治哮喘咳嗽的秘诀;在甘肃卫视,则变成了“著名中医养生保健专家和高级营养师”;在东南卫视,老太太推销号称自己研发的“养老院祛斑方”,身份变成了某医院退休老院长;在东北多个电视台,自称是80高龄的蒙医后人,不遗余力兜售“蒙药大脑方”。

名字随意更改,身份随时变换,内容信口开河、毫无科学依据,这位“虚假广告的表演艺术家”也算创造了一个奇迹。她居然可以在如此多的上星频道中,换身衣服、换个身份、换个名字,公然胡说八道,可见老太太的心理素质是相当好,更可见某些监管人员是何等悠然自得。稍有思考能力的人都明白,这位频频出镜的虚假广告表演艺术家,仅仅是一个台前形象,甚至可能只是一个提线木偶。更重要的“力量”在幕后,包括假药制造方、广告制作方,以及至关重要的节目播出平台。

有关虚假医疗广告的危害,魏则西一案曾给我们巨大教训。在魏案中,以竞价排名收取不良医疗机构广告费的百度公司备受责骂。公众舆论普遍认为,作为一个信息传播平台,如果不能恪守最基本的客观公正立场,那么平台本身就应承担法律责任。

魏案之后发布的《互联网广告暂行管理办法》,明确以规章形式将争论已久的医疗、药品、保健食品等在互联网搜素付费发布定义为广告,俗称“魏则西条款”。然而,值得注意的是,在电视中播出的大量虚假医疗广告,始终未能获得一次众人瞩目的清理机遇。或许,这与电视观众主要以中老年人为主有关,这部分群体中的网民比例较低,拥有网络话语权的是寥寥无几。在电视这样一种“单向输出平台”,向中老年人推销各类医疗保健品,既是电视台重要的收入来源,同时也钻了监管的空子。当然,对虚假医疗广告的监管和打击,不可能依靠舆论来进行。舆论能做的只有曝光现象,真正的监管需要依赖药监局、工商局和法院。

中老年人对电视台尤其是卫视的信任,超过了许多机构。承载着这一群体的信任,也是播放虚假医疗广告的电视频道最擅长的,也是挥霍他们的信任。不相信科学,没有能力相信科学,这是许多中老年电视观众普遍面临的困境。在此困境下,食药监局、电视台这个公立机构,理应承担为虚假广告的过滤器,成为他们用药的一道安全阀。

但现在的情况是,过滤器和安全阀已经失效。那个面目慈善、看起来十分可信的老太太,成天在电视上信口雌黄,招摇撞骗。她不仅成了销售的关键,成了药商、电视台牟利的关键,也成了坑害民众的帮凶。

(摘自《中国青年报》)